

中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委员会文件

贸大党发〔2022〕2号



中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委员会 关于印发《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突发事件 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处）单位：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已经2021年12月14日第39次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委员会

2022年1月7日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

为进一步做好校园安全稳定工作，确保我校教学、科研、生活的正常有序进行，根据教育部、北京市政府、市委教育工委、市公安局的有关文件精神，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家大规模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应急预案，特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一）工作目标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忧患意识，把安全稳定作为硬任务，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快速、及时、妥善处理好校园发生的突发事件，做好应急处置工作，最大限度减少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社会危害，保护师生人身、财产安全及学校财产安全，确保校园安全稳定。

（二）工作内容

突发事件指校园突然发生，造成或可能造成人员伤亡、重大财产损失或危及社会治安的事件。按照突发事件的性质、演变过程和发生机理，主要包括以下八类，其他类型突发事件的处置，可参照本办法。

1. 政治稳定类事件
2. 突发食物中毒事件
3. 突发传染性疾病事件
4. 突发火灾事件
5. 突发踩踏事件
6. 突发交通安全事件
7. 突发治安类事件
8. 破坏性雨水、地震等自然灾害事件

（三）工作机构

根据工作需要，成立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简称“领导小组”），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党委书记、校长

副组长：负责相关工作的校领导

成员单位：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简称“党校办”）、宣传部、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学生工作部（处）、研究生工作部、团委、教务处、研究生院、国际合作交流处、后勤与基建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处、离退休人员工作处、保卫部（处）、各学院等。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保卫部（处）。

（四）工作原则

1. “以人为本，安全优先”的原则。在处置突发事件过程中，坚持以人为本，把人的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迅速组织救治，把保障师生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作为首要任务，最大限度地减少突

发事件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

2. “预防为主，群防群治”的原则。加大安全宣传力度，提高活动参与者自我防护意识。细致排查活动各类突发事件的隐患，采取有效预防和控制措施，减少突发事件发生。形成学校各有关单位系统联动、群防群控的处置格局。

3. “统一指挥，快速反应”的原则。按照事件轻重缓急，分级分类管理，由领导小组统一指挥和全面负责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形成处置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机制。同时应急处置工作实行领导负责制和责任追究制，谁主管、谁负责。对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对推诿责任，处置失当的相关责任人给予处分。

4. “客观公正，科学应对”的原则。做好舆情应对工作，宣传部门在领导小组指挥下，会同涉事单位主动拟定新闻口径，实事求是、依法依规、掌握时机、把握尺度、注重效果，及时准确地公布事件相关信息，表明学校立场和态度。

5. “及时汇报，准确报送”的原则。相关单位负责人应及时、全面、准确地向领导小组汇报整个事件情况，并根据指示以先口头、后书面形式分别向上级主管部门、属地相关部门等报告相关处置情况。

二、应急响应

突发事件发生后，有关部门、单位应当快速反应，统一指挥，协调配合，按照上述工作原则要求，根据八类突发性事件类别，分别作出如下应急响应。

（一）政治稳定类事件

1. 建立情报信息网络。各单位要及时把握师生员工的思想动态，获得各类信息，并将获得的各类信息及时准确地向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汇报。

2. 实行领导带班和部门值班制度。重要时间节点期间，校领导轮流带班，各单位、各部门党政领导值班，负责巡视、检查，掌握稳定动态。

3. 加强对重点人员的排查及控制。党校办、保卫部（处）等通过排查手段，密切注视外来重点人员，做好重点人员档案，并控制重点人员；要充分履行职责，防止外来人员搞串联，煽动闹事。

4. 做好后勤保障工作。后勤与基建处安排好值班人员，保证水电等保障工作正常运行；物业管理及维修要及时到位；对师生提出的合理意见和要求，凡能解决的应及时解决，对确实难以解决的问题，应向师生做好说明解释工作。要认真做好膳食供应，保证饮食品种齐全，防止发生饮食安全事故，对发生此类问题，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5. 加强对校园网络的管控。宣传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处要安排好人员值班，对校园网络进行全面监控，对网上出现的不健康内容和反动宣传材料要及时删除；宣传部要对广播台、演播室、宣传栏严格管理，必要时代表学校接待新闻媒体采访；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处要做好网络安全保障，并提供相关技术支持。

6. 按照事件类别协调配合，分类管理。对出现影响校园稳定

的因素，视情况采取不同处理方式。发现群体性事件，各相关党组织要及时向党校办报告，并迅速赶赴现场，把聚众闹事群体控制在一定范围内并及时予以劝阻和制止。发现有人张贴煽动性标语、传单，及时报保卫部（处）清除并将涉事人带离人群依法处理。对因生活方面，如水电、伙食等诱发的事件，有关部门及人员应迅速反映，进行疏导教育，其他相关单位负责人应全力配合，及时解决。

（二）突发食物中毒事件

1. 做好患病师生救治工作。由校医院密切观察病情，对患病人员按情况轻重进行处理；症状较轻的由校医院治疗，症状严重的，应及时拨打 120 救援电话，或由现场协助人员、所在单位人员、辅导员老师等护送到就近医院救治。

2. 做好现场保护工作。后勤与基建处应将食堂中毒现场保护好，保存造成食物中毒或者可能引起食物中毒的食品或原料、盛装可疑食品的容器、工具、用品；保留病人粪便、呕吐物（最好是用药前）。协助卫生部门做带菌检查和取证工作，按照卫生部门的要求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3. 做好师生稳定工作。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学生工作部（处）、研究生工作部、离退休人员工作处立刻组织相关说明会，同时密切关注患者身体状况，了解动态，稳定情绪，做好思想工作。另外，持续进行相关食品卫生知识宣传教育。

4. 把握报送内容口径。相关单位负责人应全面准确地汇报事件情况，报告内容包括：发生食物中毒的时间、中毒人数、主要

中毒症状，可能引起中毒的食物、中毒的发展趋势及采取的措施和需要协助解决的问题等。

5. 做好患者家属接待工作。根据情况需要，由相关单位做好家属接待工作。

（三）突发传染性疾病事件

1. 做好患病人员的救治工作。迅速将发病的人员送到就近医院诊治处理，做到早发现、早诊断、早报告、早治疗、早隔离。

2. 做好现场处置和消杀工作。包括整理患病人员资料。主要包括病人，尤其是第一例病人的姓名、性别等详细信息及发病时间、主要症状等，为专业防疫人员进一步调查做好准备。做好教室、寝室等场所的空气消毒和通风工作。保护易感者。在传染病流行期间，做好易感者与传染源的隔离工作，以及开展预防接种，提高易感人群的抵抗力。

3. 把握报送内容口径。相关单位负责人应全面准确地向领导小组汇报事件情况，报告的内容包括：发现传染病的时间、地点、涉事人数、采取的处置措施及需要协助解决的问题等。

4. 做好家属接待工作。根据情况需要，由相关单位做好家属接待工作。

5. 上述未尽事宜，参照《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应急预案》执行。

（四）突发火灾事件

1. 做好现场处置。发生火险或小型火灾时，由保卫部（处）迅速查明火源，组织应急消防站及校卫队队员全力扑灭火源和处

理火险。发生较大火灾时，由保卫部（处）确认第一时间拨打119火警申请救援，及时向学校总值班室报告并通知相关单位，同时安排人员到学校门口接应消防车辆进校，做好协助工作。

2. 做好疏散工作。由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学生工作部（处）、研究生工作部、保卫部（处）、后勤与基建处及相关单位共同配合，迅速组织现场人员有序撤离与疏散，防止发生踩踏事件。

3. 把握报送内容口径。相关单位负责人应全面准确地向领导小组汇报事件情况，报告的内容包括：发现火灾事故的时间、地点、涉及伤亡人数、财产损失情况，采取的处置措施及需要协助解决的问题等。

4. 做好家属接待工作。根据情况需要，由相关单位做好家属接待工作。

（五）突发踩踏事件

1. 做好现场处置。由保卫部（处）迅速控制人员进入现场，及时向学校总值班室报告并通知相关单位。如遇不可控制由保卫部（处）迅速拨打110及119报警电话，申请救援。

2. 做好疏散工作。由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学生工作部（处）、研究生工作部、保卫部（处）及相关单位共同配合，迅速组织现场人员有序撤离与疏散，防止继续发生踩踏事件。

3. 把握报送内容口径。相关单位负责人应全面准确地向领导小组汇报事件情况，报告的内容包括：发现踩踏事故的时间、地点、涉及伤亡人数、财产损失情况，采取的处置措施及需要协助

解决的问题等

4. 做好家属接待工作。根据情况需要，相关单位做好家属接待工作。

（六）突发交通安全事件

1. 做好现场处置。校内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时，由保卫部（处）迅速组织校卫队巡逻人员赶到现场，协助抢救伤员、保护现场，并维持秩序和疏导交通，拨打 122 报警及 120、999 救援电话，及时向领导小组报告并通知相关单位。

2. 把握报送内容口径。相关单位负责人应全面准确地向领导小组汇报事件情况，报告的内容包括：发现交通事故的时间、地点、涉及伤亡人数、财产损失情况，采取的处置措施及需要协助解决的问题等。

3. 做好安抚解释工作。根据涉事人员身份，由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学生工作部（处）、研究生工作部、保卫部（处）及相关单位共同配合，做好相关人员安抚和解释工作。

4. 做好家属接待工作。根据情况需要，由相关单位做好家属接待工作。

（七）突发治安类事件

1. 做好现场处置。校内发生恶性治安事件时，由保卫部（处）迅速组织校卫队人员赶到现场，控制相关人员，保护事件现场，协助抢救伤员。确认第一时间已拨打 110 报警电话、120、999 救援电话并做好协助工作。及时向领导小组报告并通知相关单位负责人。

2. 把握报送内容口径。相关单位负责人应全面准确地向领导小组汇报事件情况，报告的内容包括：发现治安事故的时间、地点、涉及伤亡人数、财产损失情况，采取的处置措施及需要协助解决的问题等。

3. 善后处置工作。根据涉事人员身份，由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学生工作部（处）、研究生工作部、保卫部（处）及相关单位共同配合，做好相关人员安抚、解释及善后处置工作。

4. 做好家属接待工作。根据情况需要，由相关单位做好家属接待工作。

（八）破坏性降雨、地震等自然灾害事件

1. 做好现场处置。由保卫部（处）组织校卫队队员迅速赶到现场维持秩序，保护学校财产和师生人员安全。确认第一时间已拨打110报警电话、120、999救援电话并做好协助工作。及时向领导小组报告并通知相关单位负责人。

2. 做好疏散工作。由学生工作部（处）、研究生工作部、保卫部（处）及相关单位共同配合，及时将人员疏散到学校绿地、体育场内等安全地带。

3. 把握报送内容口径。相关单位负责人应全面准确地向领导小组汇报事件情况，报告的内容包括：发现灾害的时间、地点、涉及伤亡人数、财产损失情况，采取的处置措施及需要协助解决的问题等。

4. 做好灾后善后工作。学校各相关部门共同配合，做好灾后疫情防控、后勤保障及受灾人员思想工作。

5. 做好家属接待工作。根据情况需要，由相关单位做好家属接待工作。

三、应急保障

（一）培训演练

本办法由成员单位组织本部门人员学习并做好相应的准备，学校各单位应积极推进应急科普知识进课堂工作，开展丰富多彩的应急科普教育活动和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承担应急任务的部门可根据实际需要制定具体应急预案和 workflows，并就可能发生的事件牵头组织相关单位和学院，每学期至少完成 1 次、每学年至少完成 2 次应急培训及演练。除常规演练外，要分层次开展经常性的演练活动，提高应急处置人员的实际操作能力，提高广大师生的应急避险技能。

（二）队伍保障

持续性建设一支“专兼结合”的应急工作队伍，配备专职应急管理干部，在条件、装备和经费上给予支持。加强对队伍的管理、培训和演练，提高队伍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建立相应的应急管理专家队伍，尤其法务相关专家，为应急管理和应急处置提供法律援助、决策咨询和技术支持。

（三）技术保障

建立健全应急处置领导小组，由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处提供技术支持，逐步实现网络图像、视频和音频实时同步传输，推广和完善以校园 110 指挥中心为枢纽，集人防、物防和技防于一体的校园治安防控体系，为师生提供全方位的求助、咨询和服务，提

高校园安全防控能力、应急处置技术能力和科技水平。

（四）物资保障

加强应急物资储备的指导和管理，做好应对突发性群体事件的各项人力、物力、财力准备。发生较大规模的突发性群体事件后，要全力做好处置人员和事件参与师生的必需生活、医疗救助、通信、交通运输等后勤保障工作，确保处置工作顺利进行，保证应急资金充足。

四、附则

（一）文件修订

本应急处置管理办法随着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制订、修改和完善、机构调整或应急资源变化，以及根据新问题新情况等适时修订。据此建立的应急处置预案也随之进行调整。

（二）办法实施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最终解释权归对外经济贸易大学。